**资格承诺函**

（采购人或代理机构）：

我公司作为本次 （项目名称）（项目编号： ）采购项目的投标人，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，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，在此郑重承诺：

1、我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。

2、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。

3、我公司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。

4、我公司在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，信用状况良好，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。

5、我公司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的“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”、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”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（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）的“失信被执行人”和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 的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。

6、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。

7、我公司为 非联合体 投标。

8、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，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。

9、我公司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我方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。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，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： （加盖单位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： 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期： 年 月 日